

浙江省蓄電池行業協會文件

浙蓄電協〔2021〕10號

關於發布《電動自行車用閥控式鉛酸蓄電池》 團體標準的公告

各蓄電池相關企業：

浙江省蓄電池行業協會組織編制的 T/ZJXDC 001-2021《電動自行車用閥控式鉛酸蓄電池》團體標準，經立項審核、標準起草、徵求意見、專家組審查等程序完成修訂，並通過協會團體標準委員會批准，現予以發布。

該團體標準於 2021 年 6 月 1 日發布，2021 年 8 月 1 日實施，並通過全國團體標準信息平台向社會發布。T/ZJXDC 001-2020《電動自行車用閥控式鉛酸蓄電池》團體標準在 2021 年 8 月 1 日予以廢止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省蓄電池行業協會

2021 年 6 月 1 日

